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王建華先生、邱曉華先生、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方啟學先生及林泓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世華先生、丁仕達先生、朱光先生及薛海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16年11月28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1]102号《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之后，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14次临时会议审议的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方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根据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方案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发行方案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方案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根据调整后的发行方案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预案和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该等文件对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资金需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发行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论证。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根据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相关的摊薄回报进行分析并制定了相应填补措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了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方案及其相关事项。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 立 董 事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